

以案说法

未婚先孕女职工遭开除
违反《婚姻法》吗?

女职工小黄是某电业公司的办公室职员,今年6月,她“升级”当妈了!本来生小孩是一件喜事,但公司却说,小黄还未结婚,属于未婚先孕,所以就以小黄违反法律政策为由,解除了双方的劳动合同。小黄不服,申请劳动仲裁。

劳动仲裁委裁决该电业公司须依照《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以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标准的二倍,向小黄支付赔偿金。

法律依据

◆《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用人单位不能以《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四条规定:用人单位不得因女职工怀孕、生育、哺乳降低其工资、予以辞退、与其解除劳动或聘用合同。

该立法目的在于保护妇女合法权益。而未婚先孕者,同样存在妇女合法权益保护问题。《劳动合同法》《女职工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中,孕期、产期、哺乳期(简称“三期”)女职工的

保护,并没有区分是已婚还是未婚。

以案释法:

未婚先孕确实违反了《婚姻法》,但公司不能以此为由开除女职工,因为,《劳动合同法》保护女职工,不管是已婚还是未婚。

我国《婚姻法》和国家有关计划生育的法规、政策中,明确规定应当办理结婚登记、实行计划生育,未婚先孕的行为明显违反了该规定。但这只能说明,违反此类法律法规和政策,应当受到来自这些法律、法规的处罚,如承担社会抚养费罚款等,而不等于小黄违反了《劳动合同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该电业公司以小黄违反《婚姻法》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为由,与其解除劳动合同,不符合《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劳动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用人单位可解除劳动合同”。小黄的行为虽然违反了《婚姻法》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规定,但是并未达到被追究刑事责任的程度。

(华闻)

剥夺老年配偶继承权的遗嘱无效



2008年5月,74岁的李某与62岁的保姆蒋某再婚,当时双方签订了一份“协议书”,载明蒋某在李某百年后不继承李某一套婚前房产等内容。2016年12月李某去世后,留下的一套婚前房产由女儿居住。蒋某要求分得李某的遗产遭到李某女儿拒绝,双方发生纠纷诉至法院。法院经审理认为,蒋某与李某再婚时签订涉及遗产处理的协议无效,蒋某对李某的遗产享有法定继承权,遂判决蒋某与李某女儿分别继承李某一半份额的房产。

以案释法:

根据我国继承法规定,继承分为法定继承和遗嘱继承。遗嘱,是指公民生前根据法律规定的

内容和方式,对其财产所作的处分,而于死亡时发生效力的民事法律行为。遗嘱继承,是指按照被继承人所立的合法有效的遗嘱而继承其遗产的继承方式。订立遗嘱必须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才具有法律效力。继承法第19条规定:“遗嘱应当对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的继承人保留必要的遗产份额”,该规定是遗嘱效力的一项实质要件。对尚无劳动能力的未成年人

和因年老、疾病、伤残而丧失劳动能力的其他法定继承人,在其缺乏劳动能力又无生活来源的情况下,遗嘱人设立遗嘱时应当为他们保留必要的继承份额。这种必要的继承份额称为“必留份”,这是保障继承人生活需要所必不可少的份额。而继承人是否缺乏劳动能力又没有生活来源,应按遗嘱生效时该继承人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案蒋某再婚时是保姆,具有一定的劳动能力和生活来源,但在处理遗嘱继承时不能以立遗嘱时间而应以遗嘱生效时间来判断继承人是否具有劳动能力和生活来源。

我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22条第3款规定:“老年人以遗嘱处分财产,应当依法为老年配偶保留必要的份额。”这是我国法律对老年人权益的特殊保障,也是遗嘱效力的一项实质要件。因此,剥夺老年配偶继承权的遗嘱不具有合法性,属于无效遗嘱。本案中,两位老人再婚时签订协议约定蒋某不继承李某遗产,该协议内容因违反前述法律规定而无效,本案应按照法定继承处理。

(江丰)



近日,有媒体曝光“微信刷步器月销量过万”这一现象后,“刷步”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关注和热议。对此,记者进行了调查。

刷步形式多种多样

记者在淘宝网上搜索“刷步器”,出现众多版本的刷步器,如加速破解版、高配订制版、智能版等,售价在20元到40元不等。刷步器可由电池或USB供电,能够支持市面上众多型号的手机。这些刷步器通过“物理摇摆”模仿人走路动作,产生运动步数。在一家网店,记者看到有“刷步神器”售卖,商家向记者介绍:“每小时可达6000至8000步。”

记者发现,刷步器的月均销量最高

可达2.5万余笔。对此,这名商家告诉记者,众多买家购买刷步器主要用于支付宝、微信运动以及捐步数。在搜索平台上,记者通过搜索发现了大量刷步App,这些手机应用程序均可免费下载使用,还有众多使用刷步App改步数的教程。微信中也存在不少刷步公众号,这些公众号引导用户下载刷步软件、注册账号并绑定所使用的设备后,后台回复账号和密码,按用户要求修改步数。

或为考核或为支持偶像

刷步为何受到追捧?据记者了解,目前,刷步与满足虚荣心、支持偶像、换取商家优惠相挂钩。一名微博用户告诉记者,她刷步主要是因为“跑男前一陣能用步数换R币”来支持偶像。现在有很多人为了支持偶像而天天锻炼跑断腿,“尽管也刷步,但我觉得刷步是不诚信的行为,所以我就改过一次”。

在广东一所大学就读的林可(化名)告诉记者,学校规定每周开展日常运动,项目为每天1万步,一周要求五天达标,同时学校会定期公布学生的步数和运动时长排行榜。“平时正常吃饭上课,真的走不到一万步。”林可抱怨道。

“我知道有人在刷步。之前看到排行榜上有一名同学走了10万多步,但他不是拿摇步器刷的,好像是下载软件修改步数。不过,这种行为如果被发现了,微

信会被封的。”林可说。记者问及使用刷步App是否会被校方发现,林可说,曾有同学刷步被发现,并被要求写检讨。

校园里使用刷步器的人多吗?林可说,虽然日常步数的考核成绩仅占体育成绩的10%,但大家都不愿轻易失去这个分数,而且刷步器也不容易被发现,所以用刷步器的人挺多的,有的宿舍人手一个,学校管不过来。

“摇步器其实很慢,需要摇很久才行,所以只在差一两千步的情况下才用。”林可说。

林可告诉记者,很多同学包括她自己都知道刷步行为有违诚信,“会觉得不太好,但是也没办法”。记者在刷步QQ群中了解到,为了登上微信运动步数排行榜首、满足自己的虚荣心,不少网友选择用App或刷步器进行刷步。

刷步衍生收券产业链

记者调查发现,刷步器、刷步App火热的背后,活跃着不少专门从事代人刷步、收购优惠券的人。

在与自称收购优惠券的人取得联系后,对方告诉记者:“你如果需要让我刷步,就把账号密码给我,我每天免费帮你登录账号,刷步并上传步数,保证每天给你刷够1万步,但是每周得到的优惠券你得给我。”

记者了解到,某保险公司的一项活动,要求用户每天运动达1万步,每周达标天数为4至7天不等。每周达标即可随机获得价值在0至50元之间的电子优惠券,每月均达标可获得现金返还,累积两年后,还可获得保险高达10%的保障额度免费增长。

一些网友评论显示,不少购买刷步器的人都是冲着优惠活动而来。

收购优惠券人员还告诉记者,“你如果需要这些优惠券,可以花几十元买个刷步器自己刷,把不需要的券卖给我”。

在谈到刷步与收购优惠券的业务数量时,对方称,要求他代为刷步数的人不多,他“主要是收券,很少刷步”。对方进一步说,“我收了两年多的券了,价格从来没

变过,每个月可以收几千张”。

“如果你能拉到要你代刷步的客户,只要你手里有券,我都收,让券变现。”面对记者提出的索要优惠券用于何处的疑问,对方失去了耐心,“干什么你就不要管了,我有用。”

记者在调查中发现,在贴吧中,收购优惠券的人随处可见。与数名收购者取得联系后,记者了解到,收购优惠券的主要用途为自己使用或单位回流。

据众多收购者的收购清单显示,某饮品店手工调制饮品优惠券收购价格为18至20元,而该优惠券的价值达30元以上,其他种类的优惠券均在0至5元之间。“回流数量比较大,是跟饮品店的员工合作,收购这家店的优惠券回流到店里。”一名收购者告诉记者。

在天津一家保险公司工作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公司举办走步活动的初衷是促进客户健康运动,联系保险的保障额度保额增长,对于利用刷步器、刷步App增加步数的现象,公司始终在不断更新技术、全力补漏。对于优惠券的回流,该工作人员称,公司内没有优惠券的回流活动,“券在我们这里没有用”。(韩丹东)

网络刷步泛滥暴露哪些问题

不同人群刷步需求不同 形成代刷收优惠券链条